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654

单位名称：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九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镇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

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本级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镇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0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01.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3.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7.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95.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9.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09.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09.68	总计	62	1,509.6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09.68	1,509.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08	601.0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08	601.08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69	597.6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	3.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8	10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8	10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94	87.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4	16.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1	178.11					
21004	公共卫生	81.00	8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0	8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11	97.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9	8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2	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42	77.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2	77.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2	77.42					
213	农林水支出	495.33	495.33					
21301	农业农村	176.32	176.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32	66.32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0.00	1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9.01	319.0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9.01	31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4	5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4	5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4	5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09.68	852.53	657.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08	597.69	3.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601.08	597.69	3.39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69	597.6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		3.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8	10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8	10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7.94	87.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6.04	16.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1	97.11	81.00			
21004	公共卫生	81.00		8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0		8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11	97.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9	8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2	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42		77.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2		77.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2		77.42			

213	农林水支出	495.33		495.33			
21301	农业农村	176.32		176.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32		66.32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0.00		1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9.01		319.0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9.01		31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4	5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4	5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4	5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09.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1.08	601.0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3.98	103.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8.11	178.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7.42	77.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95.33	495.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74	53.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09.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09.68	1,509.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09.68	总计	64	1,509.68	1,509.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09.68	852.53	657.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1.08	597.69	3.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1.08	597.69	3.39
2010301	行政运行	597.69	597.69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9		3.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3.98	103.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3.98	103.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94	87.9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4	16.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8.11	97.11	81.00
21004	公共卫生	81.00		81.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0		81.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7.11	97.1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69	89.6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42	7.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7.42		77.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7.42		77.4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7.42		77.42
213	农林水支出	495.33		495.33
21301	农业农村	176.32		176.32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66.32		66.32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10.00		11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19.01		319.0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9.01		31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74	53.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74	53.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74	53.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2.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1.99	30201	办公费	7.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5.6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3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7.2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11	30206	电费	4.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4	30207	邮电费	0.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11	30208	取暖费	10.5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7	30211	差旅费	2.0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8.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3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30	30229	福利费	5.7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04.65	公用经费合计					4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84		7.84		7.84		6.09		6.09		6.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09.6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85.25万元，减少5.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节约开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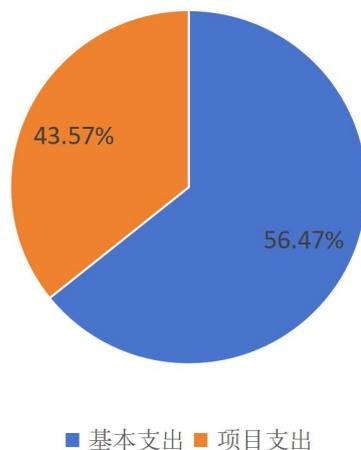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509.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09.68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09.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2.53万元，占56.47%；项目支出657.15万元，占43.53%。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09.68万元，比上年减少85.25万元，减少5.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节约开支，所以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支出1509.68元，比上年减少85.25万元，减少5.3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节约开支，所以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09.68万元，比上年减少65.39万元，减少4.1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节约开支，所以一般财政拨款支出减少；本年支出1509.68万元，比上年减少65.39万元，减少4.1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节约开支，所以一般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19.86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减少中粮家佳康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比上年减少19.86万元，减少100%，

主要原因是减少中粮家佳康有限公司流转土地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0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9%，比年初预算增加263.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等资金，造成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大于年初预算；本年支出150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9%，比年初预算增加263.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等资金，造成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大于年初预算。具

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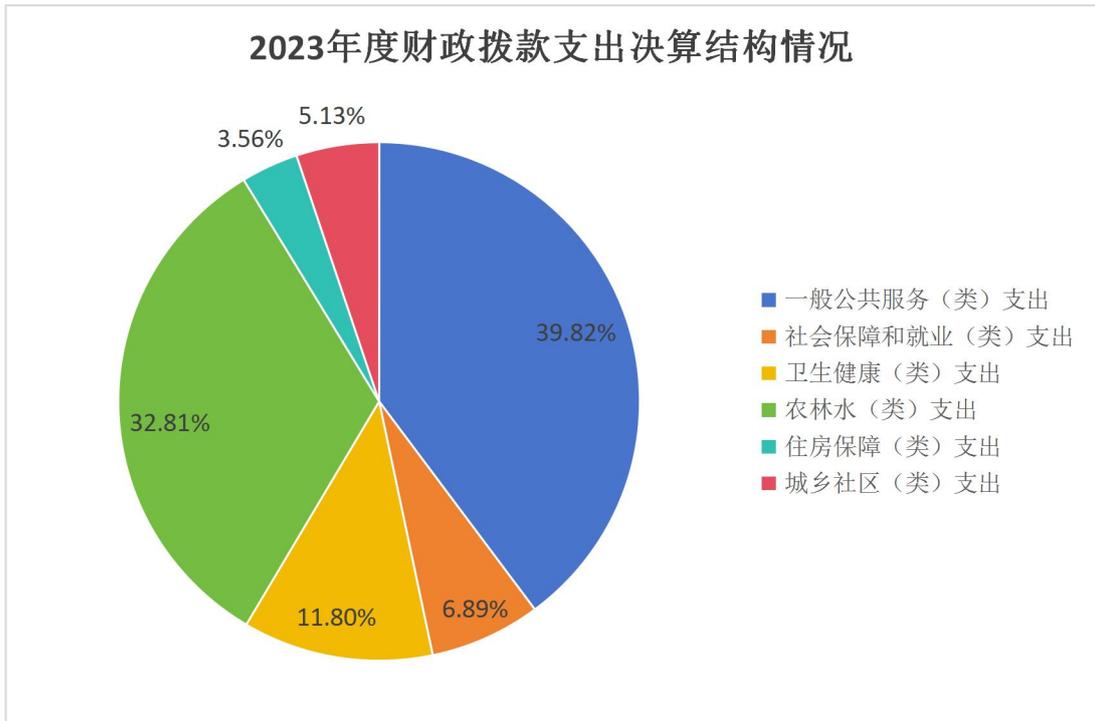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50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9%，比年初预算增加263.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等资金；本年支出1,50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1.19%，比年初预算增加263.9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等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509.6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01.08万元，占39.82%，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机关运转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3.98万元，占6.89%，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的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178.11万元，占11.8%，主要用于人员医疗保险及疫情防控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77.42万元，占5.13%，主要用于河道清淤以及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495.33万元，占32.81%，主要用于我镇农村社会事业建设及镇村环境的改善；住房保障（类）支出53.74万元，占3.56%，主要用于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的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52.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04.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用经费 4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84万元，支出决算为6.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66%，较预算减少1.75万元，降低22.34%；较2022年度决算减少2.35万元，降低27.84%，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本部门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84万元，支出决算6.09万元，完成预算的77.66%，较预算减少1.75万元，降低22.34%；较上年减少2.35万元，降低27.84%，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84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6.09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75万元，降低22.34%，较上年减少

2.35 万元，降低 27.84%，主要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压缩公务用车开支。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2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本部门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7.88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8.42 万元，降低 27.7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17.5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417.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17.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17.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其他用车使用情况。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7 个，共涉及资金 398.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资金投放后大大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推动了我单位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1、组织对“冀财预【2023】13 号疫情防控资金”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1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组建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防控方案和应对措施，开展疫情防护宣传，对疑似患者及密切接触者进行隔离及治疗，发放疫情防控物资，使疫情危害降到最低。最大限度的保障全镇居民生命健康安全。

2、组织对“往来资金”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 万元。该项目的落地极大解决了我镇各项事业经费短缺的困境，有利于推动我镇环境治理工作开展，有利于乡村振兴事业的发展。

3、组织对“社会事务管理支出”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32 万元。该项目资金极大改善了我镇

农村环境卫生治理资金难的问题，推动信访稳定工作，为我镇的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生态环境。

4、组织对“冀财预【2021】71号2022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石门镇贾庄子至小渤海寨路改建工程）”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0万元。项目位于遵化市石门镇境内，起于贾庄子村，至于小渤海寨村，全长1.2千米，路面宽5.5米，硬化总面积6600平米。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改善人居出行环境，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提升镇村品位，拉小城镇一体化距离，提高人居生活指数。

5、组织对“政府服务智能终端专项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39万元。该项目用于采购政务服务智能终端1台，实现政务服务“自助办”“就近办”，以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6、组织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0万元。开展对辖区内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进行实地考察、甄别、设计规划、后期管理工作，推动了项目建设；协调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开展调查研究，摸清每个行政村的具体情况，把上级政策精神与我镇实际有机结合起来，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当好参谋助手，做好经济运行监测与分析，切实加强对计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项目运行中存在问题和建议及时向领导反馈，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确保全镇环境治理工作有序开展。

7、组织对“村干部补贴及保险（2022年度村干部绩效补贴）”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6.64万元。该项目保障村干部全部收到2022年绩效工资，保障村干部的生活补助，确保镇村组织工作有序开展。

8、组织对“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8.33万元。该项目采取对河道进行清淤治理，极大改善了我镇河道环境，提高水质质量。

9、组织对“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09万元。该项目对辖区范围内4个村进行征地补偿，用于保护耕地，确保被征收土地农民生活水平稳定，对环境卫生进行治理使百姓受益并满意。

10、组织对“2022年遵化市国省干线途经乡镇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万元。该项目保障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违建拆除，垃圾清运、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推进户分类、组收集、村运转、镇镇处理垃圾收集，改善生态环境，保障我镇环保等各项检查达标。

11、组织对“2023年第一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拉练活动（小观摩）奖励”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万元。该项目用于改善人居生活环境，违建拆除，垃圾清运、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提升镇村品位，拉小城镇一体化距离，提高人居生活指数。

12、组织对“第二季度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万元。该项目用于改善人居环境，违建拆除、垃圾清运，改善生态环境，保障我镇环保等各项检查达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预【2023】13号疫情防控资金项目等1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冀财预【2023】13号疫情防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预【2023】13号疫情防控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全年预算数为81万元，执行数为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该项目通过宣传和防控降低本辖区疫情感染风险，发放疫情防控物资，组织工作人员为民众进行核酸检测，设置隔离点、隔离带阻断疫情传播蔓延并进行救治，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二是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村民防疫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主要措施：提高全体居民防控意识，动员村民积极参与防疫各项行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预【2023】13号疫情防控资金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	81	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1	81	8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打赢疫情防控战 目标 2：降低本辖区疫情感染风险			目标 1 完成情况：阶段性圆满完成疫情防疫站 目标 2 完成情况：本辖区没有疫情感染者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覆盖数数量	=34	34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95%	9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2元	2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降低灾情对经济影响	≥90%	88%	10	8	受疫情影响，餐饮业不可避免的收入降低；加强餐饮业卫生安全防护
		社会效益 指标	应急救助率	≥95%	95%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生活环境改善程度	≥90%	89%	10	9	出行不便，生活垃圾增多，应垃圾无害化处理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公共卫生服务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7		

2、往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往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农村生态环境为主要目标，结合我镇实际情况，通过完善基础设施、拆除违章建筑、“五清三建一改”活动、优化村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幸福生活指数。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农村生活垃圾的处理应该是全体村民的自觉行动，目前尚存在个别村民门前垃圾处理不及时、影响村容村貌问题。主要措施：深入各家各户，动员村民积极参与做好门前三包，促进环境卫生常态化保持，促进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往来资金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提高镇级环境卫生，增加公益事业建设。				提高镇级环境卫生，增加公益事业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34	34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状况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影响力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95%	100%	10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居环境整体水平	≥95%	95%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8	相关政策宣传不到位，加大宣传力度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6	

3、社会事务管理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会事务管理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6.32 万元，执行数为 3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为了改善农村卫生环境，缩短城乡一体化差距，提升人居生活水平，使我镇 34 个行政村的人居环境得到明显改善，也为遵化创城工作添光添彩，贡献了自己的绵薄力量。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农村生活垃圾的处理应该是全体村民的自觉行动，目前尚存在个别村民门前垃圾处理不及时、影响村容村貌问题。主要措施：深入各家各户，动员村民积极参与做好门前三包，促进环境卫生常态化保持，促进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36.32	36.3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	36.32	36.3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清理及运输村内各条街道的生活垃圾，改善 34 个村生态环境。				目标 1 完成情况：清理及运输村内各条街道的生活垃圾，改善 34 个村生态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村人居环境治理个数	=34	34	10	10	
		质量指标	人居环境整体提升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践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制度体系建设	≥95%	9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	≥95%	95%	10	8	做好垃圾分类，杜绝乱堆乱放现象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活环境改善程度	≥95%	95%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镇生态环境改善	≥95%	95%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4、“冀财预【2021】71号2022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石门镇贾庄子至小渤海寨路改建工程）”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10万元，执行数为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对辖区内道路进行实地考察、甄别、设计规划、后期管理工作，推动了项目建设；二是协调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确保全镇道路建设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农村道路治理工作应该按常态来抓，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率，打造优美的生活环境。主要措施：动员村民积极参与道路维护，保持道路良好运行，促进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冀财预【2021】71号 2022 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石门镇贾庄子至小渤海寨路改建工程）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10	11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改善周围出行条件，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改善周围出行条件，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长度	=1200 米	1200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投资保障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按照项目进度完成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使用性	≥9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社会资金投资比	≥90%	98%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8	道路出行环境有所改善，继续加大改善力度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5、政务服务智能终端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政务服务智能终端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9万元，执行数为3.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购政务服务智能终端1台，实现政务服务“自助办”“就近办”，以提升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智能终端设备已经安装完毕并投入正常使用，但是存在百姓不会用、用的慢现象，使该项目的效用没有真正发挥出来。主要措施：编制常用业务操作流程明白纸，并安排工作人员协助办理业务，使政务服务智能终端设备的效能真正发挥出来。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服务智能终端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9	3.39	3.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9	3.39	3.3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安装我镇支付政务服务智能终端设备，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安装我镇支付政务服务智能终端设备，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数量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95	10	10	
		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	≥95%	95	10	1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正常运转指标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长期使用性	≥9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加强节约集约利用	≥90%	100%	10	10	
		经济效益指 标	提高效率	≥90%	98%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6、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170万元，执行数为1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对辖区内环境卫生治理工作进行实地考察、甄别、设计规划、后期管理工作，推动了项目建设；二是协调生态建设、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确保全镇环境治理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应该按常态来抓，使有限的财政资金发挥更大效率，打造优美的生活环境。主要措施：动员村民积极参与做好门前三包，促进环境卫生常态化保持，促进城乡一体化快速发展。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乡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高效率完成我镇服务群众工作 目标 2：提高服务群众的知晓率			目标 1 完成情况：按计划已完成高效率完成我镇服务群众工作 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服务群众的知晓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覆盖数数量 (个)	=34	34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群众完成率	≥90%	89%	10	8	服务工作难度大， 填报进度有迟缓现象， 提前着手工作， 加快进度
		时效指标	及时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完成率	≥90%	95%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社会投入率	≥95%	98%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满意度	≥90%	95%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外宣品使用比例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政策依据	≥95%	98%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7、村干部补贴及保险（2022年度村干部绩效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村干部补贴及保险（2022年度村干部绩效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66.64万元，执行数为166.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放村干部绩效补贴，保障村干部生活补助，确保组织工作有序开展。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资金紧张问题，村干部绩效发放存在不及时情况。主要措施：组织部门及时与有疑问的村干部做好解释工作，鼓励其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村干部补贴及保险（2022 年度村干部绩效补贴）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64	166.64	166.6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64	166.64	166.6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支付村干部绩效补贴				目标 1：支付村干部绩效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157 人	157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完成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标准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利用率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村干部收入提升率 进作用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力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100	

8、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48.33万元，执行数为48.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对河道进行清淤治理，极大改善了我镇河道环境，提高水质质量。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不够，人居环境改善不够彻底。主要措施：进一步加强对村民在环境保护、水质保护等方面的宣传教育，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33	48.33	48.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33	48.33	48.3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有效改善我镇河道环境治理 目标 2：提高我镇人居环境质量			目标 1：有效改善我镇河道环境治理 目标 2：提高我镇人居环境质量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河道环境整治辖区村个数	=34	34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河道环境卫生状况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对河道治理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社会稳定经济健康发展	≥95%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公众幸福感指数(%)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程度	≥95%	95%	10	8	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不够；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性服务	≥95%	98%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9、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09 万元，执行数为 2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石门镇 4 个村已征地补偿到位，城镇基础建设得到发展，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环境保护宣传力度不够，人居环境改善不够彻底。主要措施：对辖区范围内 4 个村进行征地补偿，确保被征收土地农民生活水平稳定，对环境卫生进行治理使百姓受益并满意。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09	29.09	29.0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09	29.09	29.0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发展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目标 2：石门镇 4 个村征地补偿支付				目标 1 完成情况：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得到发展 目标 2：石门镇 4 个村征地补偿支付到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资金覆盖村个数	=4	4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到验收标准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实效完成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投入利用率	=100%	100%	1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带动社会稳定经济健康发展	≥95%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全民知晓率	≥95%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程度	≥95%	95%	10	8	环境保护宣传 力度不够；进一 步加强宣传教 育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可持续性服务	≥95%	98%	10	10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10、2022年遵化市国省干线途经乡镇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2年遵化市国省干线途经乡镇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按时按质完成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垃圾桶破损，未能达到使用年限。主要措施：对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违建拆除，垃圾清运、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推进户分类、组收集、村运转、镇处理垃圾收集，保障我镇环保等各项检查达标。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遵化市国省干线途径乡镇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保障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推进户分类、组收集、村运转、镇镇处理垃圾集中收集 目标 2：按时按质完成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			目标 1 完成情况：镇村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农民生态生产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税收增长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模以上企业增加比例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促进作用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力	≥90%	≥90%	10	8	部分垃圾桶破损，未能达到使用年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11、2023 年第一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拉练活动（小观摩）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 年第一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拉练活动（小观摩）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镇村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提高了农民生态生产生活水平，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相关政策宣传不到位，加大宣传力度。主要措施：违建拆除，垃圾清运、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提升镇村品位，拉小城镇一体化距离，提高人居生活指数。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一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拉练活动（小观摩）奖励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保障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推进户分类、组收集、村运转、镇镇处理垃圾集中收集 目标 2：按时按质完成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			目标 1 完成情况：镇村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农民生态生产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税收增长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模以上企业增加比例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促进作用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力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8	相关政策宣传不到位，加大宣传力度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12、第二季度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第二季度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镇村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提高了农民生态生产生活水平，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相关政策宣传不到位，加大宣传力度。主要措施：违建拆除，垃圾清运、绿化树木的栽种及墙体美化，提升镇村品位，拉小城镇一体化距离，提高人居生活指数。

2023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二季度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						
主管部门		遵化市财政局预算科		实施单位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5	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综述				
	目标 1：保障我镇主干道等区域配齐环卫设施，推进户分类、组收集、村运转、镇镇处理垃圾集中收集 目标 2：按时按质完成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			目标 1 完成情况：镇村环境得到明显改善 目标 2 完成情况：提高农民生态生产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人居环境整治个数	=1 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税收增长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率	≥90%	≥9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模以上企业增加比例	≥90%	9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来促进作用	≥90%	9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90%	9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展作用力	≥90%	≥9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8	相关政策宣传不到位，加大宣传力度
预算执行率						10	10	
总分						100	98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核查结果表

资金主管科室：预算科

项目名称	自评单位	自评结果	主管科室核查结果	督促整改情况	未完成原因
冀财预【2023】13号疫情防控资金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7			
往来资金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6			
社会事务管理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冀财预【2021】71号2022年革命老区转移支付（石门镇贾庄子至小渤海寨村道路改建工程）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政府服务智能终端专项经费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100			
乡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村干部补贴及保险（2022年度村干部绩效补贴）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100			
2021年河道清淤所需资金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义井铺中学征地补偿款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2022年遵化市国省干线途径乡镇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2023年第一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拉练活动（小观摩）奖励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第二季度乡村振兴美丽家园拉练观摩活动奖励	遵化市石门镇人民政府	98			

注：项目名称、自评单位、自评结果需与《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相符。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2023年度未发生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

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